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盘科技”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金盘科技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金盘科技签订《保荐协议》，已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已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及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金盘科技业务经营情况，对金盘科技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金盘科技在 2022 年度未发生按相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金盘科技在 2022 年度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2022 年度，保荐机构督导金盘科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文件, 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金盘科技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 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 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督促金盘科技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内控制度并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 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金盘科技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并严格执行, 审阅其信息披露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 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 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 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 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 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 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 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 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金盘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审阅, 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 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2 年度, 金盘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 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2 年度, 金盘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 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 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 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 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经保荐机构核查, 2022 年度金盘科技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 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 (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 (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	2022 年度, 金盘科技未发生前述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四) 上市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 (五) 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 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 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并已按规定对金盘科技进行了现场检查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 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 (一) 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 (三) 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五) 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 (六) 本所或者保荐人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2 年度, 金盘科技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金盘科技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一)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干式变压器产品系列主要面向风能、光伏、高端装备、高效节能等重点应用领域的中高端市场。而新能源行业同领域的公司之间竞争有可能逐渐加剧, 存在市场份额下降风险。

(二) 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电磁线、硅钢、电气元器件、绝缘化工材料、普通金属材料, 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均达到 80% 以上; 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变化是影响公司利润的重要因素。2022 年, 受硅钢片价格上涨影响, 2022 年度公司销售毛利率为 20.29%, 比上年同期下降 3.22 个百分点。由于订单从签订到收入确认需要一定周期, 生产资料价格上涨仍将会阶段性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材料价格的上涨导致项目投资成本的增加, 短期内市场需求可能出现下降, 从而引起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原材料价格上涨及更激烈的市场竞争预计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三）在建工程转固新增折旧的风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56,197.28 万元，主要为武汉绿色产业园、待安装设备及金盘科技科创大厦等，未来将导致新增固定资产原值和年折旧额，按照公司规划，以上项目还会持续增加投资达到可使用状态，增加公司产能。如果公司未来市场开发不力，不能获得与新增折旧规模相匹配的销售规模增长，则公司存在因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规模较大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及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22 年度应收账款余额呈上升趋势，截至 202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199,228.31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增长 55.43%。若未来经济环境及产业政策变化，部分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公司将面临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其应收账款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五）发出商品余额较大风险

2022 年末公司存货中的发出商品余额较大，截至 2022 年末存货余额为 92,590.71 万元，主要为 1 年以内的发出商品，系公司部分需要安装的设备安装调试和通电验收周期较长，且受轨道交通、新能源领域客户项目工程整体建设进度的影响，导致各期末部分发出商品无法在当期验收确认收入。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公司发出商品余额可能持续处于较高水平，从而对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金盘上海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子公司桂林君泰福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等规定中的设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的认定标准，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若未来公司子公司不能持续符合上述税收优惠认定标准或国家调整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则公司企业所得税费用将有所增加，公司税后利润将受到一定影响。

（七）行业风险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高端装备、节能环保等领域。未来国内外

宏观经济环境及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发生变化时，上述下游行业景气度下降或者相关投资需求下降等会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需求，对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确定影响。例如：

1、在技术创新带动下，我国光伏行业发展模式正从“粗放型”转向“集约型”，也为平价上网、完全“去补贴”提供了客观条件。光伏平价上网时代来临，国家、地方补贴强度同步减弱是不争的事实，我国光伏发电补贴退坡加速推进、光伏补贴竞价和平价上网等政策推出和实施，对国内光伏发电行业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2、电化学储能领域是公司新拓展业务，虽然电化学储能是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发展空间巨大、但公司取得的技术成果是否能满足市场需求或及时对产品进行升级或开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国内外经济环境、国家产业政策、行业竞争状况等多种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会对公司新业务产生影响。

3.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

新能源行业作为 2022 年最景气的赛道，市场关注度较高，当市场上存量资金不足，且业绩未及预期时，市场上各种行业轮动加速，可能存在波动风险。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2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2022 年度)	上年同期 (2021 年度)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
营业收入	4,745,599,395.76	3,302,576,597.10	4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278,076.36	234,617,393.01	2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612,758.39	201,969,910.43	1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04,036.59	252,868,872.19	-141.21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2022-12-31)	上年度末 (202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74,161,189.64	2,462,329,119.81	16.73
总资产	7,467,128,847.13	5,381,601,390.14	38.75

2022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2022年)	上年同期 (2021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57	17.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57	17.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55	0.49	12.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6	10.29	增加0.5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8.99	8.86	增加0.1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21	4.77	增加0.44个百分点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4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3.69%，主要是公司顺应国家能源革命及产业数字化战略，把握市场机遇，坚定围绕公司的“十四五”战略规划，坚持数字赋能，持续聚焦新能源（风能、光伏、储能）、高端装备、节能环保等核心领域，利用公司数字化转型后产能扩充能力，持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2022年度新能源、工业企业电气配套、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销售递增明显，助推企业全年业绩保持了快速增长，其中新能源行业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9.88%，新型基础设施销售收入增长113.24%，工业企业电气配套销售收入增长122.17%。同时，公司全力拓展储能及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新业务板块，2022年度公司首单高低压储能产品和首单数字化工厂整体解决方案均顺利交付并完成验收，实现零的突破，成为公司新的营收增长点。

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327.8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74%。2022年度公司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列支股份支付费用，如剔除该事项的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29.10%。

公司2022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420.40万元，主要原因为：2022年第四季度，因经济下行，货款回收受到影响，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低于预期，随着经济的逐渐修复，预计货款回收将会逐渐趋于正常。

公司2022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87,416.12万元，较上年同期末增长16.73%，主要系2022年公司发行可转债增加其他权益工具、本年度盈利结转未分配利润、以及股权激励计划本期归属收到股款所致。

2022年末，公司总资产较上年同期末增长38.75%，主要原因是：1）2022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账导致负债和权益增加；2）2022年净利润结转增加未分配利润、限制性股票归属缴纳股款导致权益增加；3）2022年公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银行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等负债增加。

公司 2022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6%，较上年同期增加 0.57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27.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74% 所致。

公司 2022 年度研发投入 24,713.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6.83%，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21%，研发投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 2022 年度加大储能、数字化技术、新能源及北美市场相关产品的研发投入；2) 2022 年度加大对研发人员薪酬激励和股权激励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1、深厚的技术积累，持续研发创新实力

公司经过近30年的发展，始终专注于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有较强的技术创新及产品设计能力。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已拥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和科技成果，已完成了以干式变压器为代表的核心产品从输配电领域向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等全领域发展，并不断拓展公司产品和业务类别，2022 年度，公司加快延伸储能新领域的技术研发，推出了中高压直挂（级联）储能系统、低压储能系统等储能系列产品，并在高压储能领域取得了关键技术的重大突破，公司全液冷35kV/12.5MW/25MWh高压直挂电池储能装备为国际首例，该产品主要采用标准化、模块化设计技术，且系全球范围内首次采用全液冷技术，可以在发电侧、电网侧和工商业用户侧等不同应用场景得到广泛地应用。公司通过熟练掌握的产品设计仿真技术，结合公司多年积累的产品数据库，实现数字化设计，可提高产品设计的准确性及效率，缩短新产品的开发周期，提升产品的性能和质量；公司自主研发的4D智能设计平台架构，集成了多个设计工具和仿真软件，可对产品性能进行电磁场、机械场、热流场、声学场等方面的仿真验证。同时通过智能设计平台及产品设计仿真，实现产品“数字孪生”，提升了产品设计的准确性及效率。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方面拥有核心技术43项；已获得专利共198项，其中11项发明专利、179项实用新型专利和8项外观设计专利；已获得与智能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相关软件著作权8项；形成了可应用于储能相关技术及产品的已获授权31项专利（其中5项发明专利），5项专利正在申请中，3项软件著作权，14项核心技术，形成了可应用于数字化整体解决

方案的已获授权2项发明专利，23项软件著作权，21项核心技术。此外，已独立承担完成23个重大科研项目；已参与制定了3项国家标准、3项行业标准、1项地方标准。

公司的风力发电机专用干式变压器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轨道交通再生制动能量回馈装置研发与产业化项目、非晶合金干式变压器项目、一体化智能型光伏发电升压并网及控制成套装置项目已获得海南省科学技术奖；公司及子公司桂林君泰福被分别认定为“海南省变压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广西工业设计中心”、“广西壮族自治区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2、研发架构组织完善，人才队伍保障有力

公司专注于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积累了成熟的研发体系和研发组织架构，为使公司的研发与业务发展需求相匹配，公司研发体系主要包括电气研究院、智能科技研究总院、储能科技研究院、各事业部技术部和工艺部下设的研发组、设备工程技术中心下设的研发组、质量安全管理系统下设的研发组。完善的研发体系支撑公司前沿技术和产品研发，通过强化技术引领、打造标杆产品确保公司行业技术引领和市场竞争能力。公司以行业发展趋势及下游客户需求为导向开展主导性的先发研究，为适应公司储能及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新业务的快速扩张，2022年度迅速完成储能及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新业务研发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扩充，不断壮大公司研发团队完善研发架构。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达340人，占公司总人数16.62%，专业领域涵盖产品研发、设计、工艺、试验、质量控制以及制造模式转型升级等方面。同时，公司注重研发团队建设，在长期发展中形成了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技术人才的聘用、管理和培养制度，积极开展技术人员的在职培训，确保技术人员始终掌握行业内的先进设计思路、研发方法和生产工艺、鼓励技术人员积极参与国内外展会、学术会议等，以使技术人员能够始终把握行业内的前沿方向。公司建有公平的竞争、激励机制和晋升渠道，研发部门设有专门的年度考核指标，结合研发人员在知识产权、技术、荣誉奖项、研发管理等多个维度的成果进行考核。此外，公司上市后实施的首个股权激励方案，被激励对象中研发人员占比达39.85%，进一步巩固了研发人员的稳定性。

3、率先在行业能进行数字化转型，精益制造布局全国优质供应链

公司坚定探索数字化转型战略，以“智能决策、数据驱动、数字智造、全面

服务”四大战略路径，不断提升、优化数字化核心技术，将新一代信息技术同制造技术深度融合，颠覆传统制造模式，率先在行业进行企业数字化转型，逐步形成了依靠自身研发团队设计、建设数字化工厂的能力，先后竣工投产：海口干式变压器数字化工厂、桂林成套数字化工厂、桂林干式变压器数字化工厂和桂林储能系列产品数字化工厂。武汉3座数字化工厂（包括干式变压器数字化工厂、武汉海风变数字化工厂、武汉储能数字化工厂）预计在2023年竣工投产，至此公司在全国即将拥有7座数字化工厂，实现了从产品设计、生产、交付到售后的全面数字化制造模式变革，有效提升公司干式变压器、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产品、储能系列产品的性能、质量、交付和服务能力，以及为客户提供多品种小批量柔性定制化生产的能力。公司借鉴国际先进的精益生产管理经验，结合自身实际，全面推动精益生产，实现从客户需求到交付的全过程有效控制，大幅提升生产效率，工人有效工作时长大幅度延长，降低成本，公司数字化制造已逐渐成为了公司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的核心竞争力。

4、完善的营销及快速服务响应，塑造享誉全球的品牌

公司已在全国搭建了完善的营销体系，销售团队稳定，多数销售骨干人员在公司工作10年以上，且核心骨干均持有公司股份，对公司忠诚度较高；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国内重点城市共设有56个营销网点，配有客户经理、技术方案专家、交付专家组成的工作小组，形成面向客户的“铁三角”作战单元，在一线销售作战中，目标一致，思想统一，从销售人员的单兵作战转变为小军团作战，以解决客户问题为导向、以产品服务为关注焦点的军团模式，能够为客户提供更有效率和更有品质保障的产品服务。同时公司在香港、美国设有海外营销中心，负责亚太、美洲、欧洲等市场的拓展、销售工作，主动、高效地为海外客户提供更加精准的服务。经过多年发展，在行业具有一定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在国内外市场具有一定竞争优势和先进性。公司已与通用电气（GE）、西门子（SIEMENS）、维斯塔斯（VESTAS）、东芝三菱电机、施耐德（Schneider）等国际知名企业，以及中国铁路工程集团、中国铁道建筑集团、中国电力建设集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中国移动、国家电网、南方电网、金风科技、科士达等大型国有控股企业或上市公司建立了长期的客户合作关系。

此外，公司利用积累的优质平台价值和资源，禀赋储能及数字化工厂新业务，

与现有主营业务形成良好的协同效应，持续加强海内外多元化市场的合作与拓展，不断开拓新业务、新客户，实现1+1大于2的营销策略。

2022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2022年，公司研发投入为24,713.8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6.83%，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为5.21%，较去年同期增长0.44个百分点。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上年同期	变化幅度(%)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47,138,364.20	157,580,846.71	56.8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247,138,364.20	157,580,846.71	56.8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21	4.77	增加0.4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共340人，占公司总人数的16.62%。

（二）研发进展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核心技术78项，其中，公司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方面拥有核心技术43项，涵盖干式变压器系列、开关柜系列、箱变系列、电力电子设备、数字化/智能化电力设备系列等产品；公司在储能系列产品方面拥有核心技术14项，公司在制造模式创新和数字化工厂整体解决方案（含工业软件）拥有核心技术21项。

公司核心技术的技术来源均为公司自主研发，2022年度公司新增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核心技术10项、新增储能系列产品的核心技术2项、新增制造模式创新方面所涉及的核心技术2项。

2022年度，公司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具体情况如下：

类型	2022年度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1	3	71	18
实用新型专利	35	33	206	204
外观设计专利	2	2	9	9
软件著作权	2	0	36	34
合计	50	38	322	265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2021年3月IPO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4号），金盘科技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57.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0.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29,957,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79,577,075.4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50,379,924.5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062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IPO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存储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	461899991013000399767	募集资金专户	10,040,114.45	-
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	461899991013000344680	募集资金专户	1,987,094.35	-
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	461899991013000344431	募集资金专户	22,473,622.46	-
合计	-	-	34,500,831.26	

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25,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金额为85,704,742.74元。

（二）2022年9月可转债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6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9,767,020张，每张债券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76,70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20,704,106.6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55,997,893.3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2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6901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储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海口分行	8115801011700082271	募集资金专户	28,567,214.58	-
农业银行海口科技支行	21164001040017592	募集资金专户	12,803.53	-
中国银行海南省分行	266288849311	募集资金专户	8,397,547.36	-
中信银行海口分行	8115801012500082311	募集资金专户	4,871,016.75	-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461899991013001177491	募集资金专户	6,944,087.52	-
建设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46050100393600001560	募集资金专户	4,694,453.80	-
合 计			53,487,123.54	

注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650,000,000.00 元。

注 2：农业银行海口科技支行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秀支行管辖的支行，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管辖的支行，建设银行海口南海支行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管辖的支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海南元宇智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宇投资”）持有公司 184,864,203 股，持股比例为 43.43%，为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志远和 YUQING JING（靖宇清），二人为夫妻关系。李志远通过元宇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184,864,203 股，持股比例为 43.43%；YUQING JING（靖宇清）通过金榜国际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26,966,520 股，持股比例为 6.33%。因此，李志远和 YUQING JING（靖宇清）夫妇合计控制公司 211,830,723

股，持股比例为 49.76%。

另外，靖宇梁、李晨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靖宇梁、李晨煜控制的敬天（平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3,192,388 股，持股比例为 5.4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盘科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2022 年末持股数	持股原因
黄道军	副总经理	男	14,354	二级市场买卖
合计	/	/	14,354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盘科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	间接持股主体	在间接持股主体持有的份额	间接持股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间接持股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李志远	董事长	元宇投资	99.00%	184,864,203	43.43%
		金惠1号	30.57%	3,620,035	0.85%
KAIYU SONG（宋开宇）	副董事长	-	-	-	-
靖宇梁	董事	元宇投资	1.00%	184,864,203	43.43%
		敬天投资	67.27%	23,192,388	5.45%
李辉	董事、总经理	旺鹏投资	7.35%	8,375,389	1.97%
		春荣投资	37.34%	7,465,592	1.75%
		金惠1号	13.59%	3,620,035	0.85%
赵纯祥	独立董事	-	-	-	-
高赐威	独立董事	-	-	-	-
杨青	监事会主席	春荣投资	6.21%	7,465,592	1.75%
林瑜	监事	君航投资	0.69%	8,633,440	2.03%
柳美莲	职工监事（离任）	旺鹏投资	0.83%	8,375,389	1.97%
陈伟	副总经理	君航投资	13.64%	8,633,440	2.03%
		金惠1号	4.97%	3,620,035	0.85%
吴清	副总经理	旺鹏投资	30.04%	8,375,389	1.97%
		金惠1号	4.18%	3,620,035	0.85%
邸双奎	副总经理	春荣投资	1.72%	7,465,592	1.75%
		金惠1号	5.03%	3,620,035	0.85%
黄道军	副总经理	君航投资	13.64%	8,633,440	2.03%

姓名	在公司任职	间接持股主体	在间接持股主体持有的份额	间接持股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间接持股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金惠1号	10.19%	3,620,035	0.85%
杨霞玲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春荣投资	33.05%	7,465,592	1.75%
		旺鹏投资	7.35%	8,375,389	1.97%
		金惠1号	7.58%	3,620,035	0.85%
彭丽芳	副总经理	旺鹏投资	6.45%	8,375,389	1.97%
		金惠1号	6.01%	3,620,035	0.85%
秦少华	副总经理	-	-	-	-
万金梅	财务总监	旺鹏投资	10.54%	8,375,389	1.97%
		金惠1号	4.31%	3,620,035	0.85%

注：上表中金惠1号指浙商金惠科创板金盘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敬天投资指敬天（平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旺鹏投资指旺鹏（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春荣投资指春荣（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君航投资指君航（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2022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股份减持情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志远将其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元宇投资10%股权（对应500万元出资额）进行质押，并于2021年12月23日完成股权出质设立登记，为元宇投资的借款进行担保，质押权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况。

十一、本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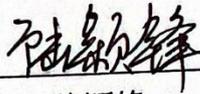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苗 淼


陆颖锋

